

证券代码：000758

证券简称：中色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6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修改提案情况，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2.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6月6日下午14:30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6层611会议室
3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
5. 现场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马引代先生
6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7.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51 人，代表股份 730,603,3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.682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3 人，代表股份 704,876,57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391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48 人，代表股份 25,726,72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1.2917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48 人，代表股份 25,726,72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917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548 人，代表股份 25,726,72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917%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提案 1.00 《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28,876,54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37%；反对 1,448,5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83%；弃权 2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81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3,999,96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2881%；反对 1,448,55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6306%；弃权 278,2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814%。

本项提案属于特别决议提案，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
2. 律师姓名：张超、王文杰
3. 结论性意见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

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7日